

佳县司法局

佳县司法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县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各项要求，紧密结合司法行政工作实际，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以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突出抓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积极探索政务公开新模式、畅通政务公开新渠道、扩展政务公开新领域，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逐步加大司法行政公开力度，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到有序推进，在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方面。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全面推进信息公开工作。2024 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全部为司法行政工作开展情况等各类信息，在政务新媒体“佳县司法局”发布我局工作动态 31 条，有力助推政

府依法行政。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司法部关于审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若干问题指导意见的通知》等规定，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程序，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质量，满足群众个性化合理信息需求。2024 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加强县司法局文件制发的规范性、科学性、合法性，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积极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渠道加强县司法局信息传播。持续强化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不断增强佳县县司法局政务新媒体平台“佳县司法局”的传播力、影响力、公信力。

（五）监督保障方面。县司法局组织政务新媒体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市、县政府开展的培训会议，为新媒体推进工作打下良好基础。对县司法局 1 个新媒体账号进行监测，及时避免更新不及时。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工作 2024 年度考核项目，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一是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内容与相关要求和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公开形式和便民性等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二是信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

(二) 改进举措：一是充实公开内容。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探索重大决定草案公开制度，充分征求公众意见，推动科学、民主决策。二是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建立和完善信息公开申请审查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规范，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是未收取信息处理费。二是认真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落实目标责任制，在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的基础上，确保应公开的尽量公开，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三是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